

附件 2

潮州市本级
2022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
区域绩效自评报告

填报单位名称：潮州市林业局

填报人：丁烁纯

联系电话：0768-2208102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3 月 6 日



一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0〕132 号）和潮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2 年度省级涉农资金下达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局认真做好市本级涉农资金的分配工作，优先安排考核项目，并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做好排序，确保资金用的出、用得好。资金下达后，我局积极落实项目单位尽早谋划，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实施，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率。

二、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2 年省级共下达市本级林业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51 万元，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3 项，其中：2021 年 12 月 31 日收到财政局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51 万元。

区域绩效目标按照省林业部门的任务下达和我市市级情况分解下达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向市涉农办报送市本级林业资金分配方案和区域绩效目标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分析各级资金投入情况、资金执行情况以及资金管理相关情况。

2022 年，我市本级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 73.5 万元支持 4 个涉农资金项目，其中：省级涉农资金 51 万元，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15.5 万元，市级资金 7

万元。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72.6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8.8%，其中：中央资金 15.05 万元，执行率 97.09%，省级涉农资金 50.57 万元，执行率 99.15%，市级资金 7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未能 100%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为项目结余资金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。分析各类项目实施情况。

2022 年度，市本级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4 个，在涉农办组织和指导下，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。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，4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各类一级项目中：

1.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。共实施 2 个项目，其中已完工（完成）项目 2 个。实施项目中，2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总体上，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0.1159 万亩，其中松材线虫防治面积 0.0909 万亩，薇甘菊防治 0.025 万亩，实现了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8.2%以下，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85%以上，有效保护林木正常生长，保护森林资源及林区森林生态安全。

2. 政策性森林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。共实施 1 个项目，其中已完工（完成）项目 1 个。实施项目中，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总体上，完成市本级生态公益林投保面积 23806 亩，商品林投保面积 48508 亩，实现了生态公益林 100%投

保，商品林承保率达到 30%以上，有效分散林业生产经营风险，为林农林企提供风险保障。

3. 造林及抚育。共实施 1 个项目，其中已完工（完成）项目 1 个。实施项目中，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总体上，完成了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项目（新造林抚育）393 亩，实现了水土保持、森林储能、进一步优化生态系统及有效推动林业和绿色经济的发。

（三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 全面推行林长制。2022 年省林业局下达市本级当年度新造林抚育 393 亩，我市实际完成当年度新造林抚育面积 393 亩。各建设项目指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效果。

2.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。2022 年底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累计完成率 $\geq 50\%$ ，自然保护区管控分区划定工作累计完成率 $\geq 50\%$ ，自然保护区科学考察工作累计完成率 $\geq 50\%$ ，各建设项目指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效果。

3.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。2022 年我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 ≥ 0.06 万亩，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≥ 0.06 万亩，实际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 0.1159 万亩（含薇甘菊防治 0.025 万亩，松材线虫病防治 0.0909 亩），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0.0909 万亩，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8.2%以下，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大于 85%，各建设项目指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效果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2022 年市本级无项目偏离绩效目标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：达到预期目标。

公开情况：依照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附件3

潮州市（本级）2022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

潮州市（本级）2022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

年度:	2022	地区:	潮州市本级		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资金类型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	预算执行率	执行情况说明	
	年度资金总额	73.5	73.5		72.62		98.80%		
	其中: 省级涉农资金	51	51		50.57		99.15%		
	相关中央资金	15.5	15.5		15.05		97.09%		
	相关市县资金	7	7		7		100.00%		
其他资金									
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									
指标类型	绩效目标	具体指标	指标类型	单位	目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涉农资金优先 支持的考核工 作任务	全面推行林长制	当年度造林完成面积	数量	万亩	0			未完成原因（或超额完成30%以上的原因）和 改进措施	
		当年度新造林抚育	数量	万亩	0.0393	0.0393	完成新造林抚育 0.0393万亩		
		当年度完成红树林造林	数量	万亩	0				
	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	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累计完成率	质量	%	≥50	≥50	至2022年底达到 工作总量的50% 以上		
		自然保护地管控分区划定工作累计完成率	质量	%	≥50	≥50	至2022年底达到 工作总量的50% 以上		
		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工作累计完成率	质量	%	≥50	≥50	至2022年底达到 工作总量的50% 以上		
	林业有害生物防控	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	质量	%	≤8.2	≤8.2	主要林业有害生 物成灾率控制在 8.2%以下		
	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	数量	万亩	≥0.06	0.1159	完成0.025万亩薇 甘菊的防治, 完 成0.0909万亩松 材线虫病防治任 务		
		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	数量	万亩	≥0.06	0.0909	完成0.0909万亩 松材线虫病防治 任务		
		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	质量	%	≥85	≥85	无公害防治率达 到85%以上		
		松材线虫病疫点镇级除任务完成率	质量	%					

注: 附件3至6均应提供全市汇总表(随正式文件报省), 以及市本级、各县(市、区)的分地区汇总表(通过省财政厅公共财政数据平台报省)。

注: 附件3至6均应提供全市汇总表(随正式文件报省), 以及市本级、各县(市、区)的分地区汇总表(通过省财政厅公共资料数据库报省), 附件7只需提供全市汇总表(通过省财政厅公共资料数据库报省)。

潮州市2022年涉农资金安排和项目实施总体情况表

数据截止时间: 2022-1-1至2022-12-31

序号	项目类别	资金安排情况 (万元)				资金使用情况 (万元)				项目实施情况				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情况 (请逐条说明一级项目资金达成的绩效, 应有具体数据支撑)	备注
		合计安排 金额 A=B+C	1. 省级涉农 资金 B	2. 其他资金 C	合计支出 金额 D=E+F	1. 省级涉农 资金 E	2. 其他资金 F	资金使用率 G=H/A*100%	合计安排 项目个数 H=I+J+K	1. 已开工(完 成)项目个数 I	2. 建设(实 施)项目个数 J	3. 未开工(实 施)项目个数 K			
30	省林业局主管项目小计	73.5	51	22.50	72.62	50.57	22.05	98.80%	4	4			L		
31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	33.14	33.14		32.72	32.72		98.73%	2	2				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0.1150万亩, 其中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0.0609万 亩, 防控面积0.025万亩,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8.2%以 下, 无危害面积达到30%以上, 有效保护林木正常生长, 保护森林资 源及林区森林生态安全。	
32	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														
33	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														
34	政策性森林保险省级财政补贴	32.5	10	22.5	32.05	10.00	22.05	98.61%	1	1				完成市本级森林保险保费2.3806万元, 承保面积100%, 商品 林投保4.8088万元, 承保面积55%, 保费总额5.1894万元, 保费金额5.17 万元, 为林农林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。	
35	造林及抚育	7.85	7.85		7.85	7.85		99.80%	1	1				2022年完成高质油茶造林项目(新造林)303亩, 实现了水土 保持、森林抚育、进一步优化生态系统及有效推动林业和绿色经济发 展。	
36	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及资源监测														
37	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														
38	林业产业发展														
39	林业种苗														
40	湿地保护与恢复														
41	自然教育基地建设														
42	森林火灾预防														
43	其他林业项目														

填报说明:

1. 序号: 其他农业农村项目、序号为“其他水利项目”、序号为“其他林业项目”的省级涉农资金安排金额和使用金额均为0, 此项目填报用县(市、区)涉农资金项目主表填报。

2. 备注: 其他项目: 指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向不一致的项目, 包括其他项目、

填报说明:

- 序号16“其他农业水利项目”、序号29“其他林业项目”、序号43“其他林业项目”的省级涉农资金安排金额和使用金额应26, 此项目填报用于省级涉农资金支付范围以外的涉农项目情况。
- C列、F列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一致的项目, 由县级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, 全部会计核算与附表中“资金使用情况”的“其他资金”和其他资金之和相等。
- L列“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情况”按一级项目填报绩效目标达成具体情况, 应有具体数据支撑, 且能体现资金使用成效, 不得简单填报“已完成省级下达项目目标”等内容。各省级部门主管项目小计, 合计一行无汇总总绩效目标情况。

数据统计时间段: 2022-1-1至2022-12-31

120	100	80	60	40	20	0
100	80	60	40	20	0	0
80	60	40	20	0	0	0
60	40	20	0	0	0	0
40	20	0	0	0	0	0
20	0	0	0	0	0	0
0	0	0	0	0	0	0

[illegible]